



P=第一百零三條第一款第一目規定之探測口間隔為5.5公尺或18英尺

H=第一百零三條第一款第二目規定之水平間隔為4.6公尺或15英尺

T=轉角間隔

V₁=第一百條規定之建築上方垂直間隔(參見附表一〇〇)

V₂=依第四章第三節規定之地面上方垂直間隔

圖一〇三~一 以永久安裝之螺旋輸送機、輸送機或升降機裝填穀倉之間隔範圍